

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

股东张希兰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、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份减持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- 2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- 3、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公司股东张希兰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8,235,200 股，占剔除公司回购专户股数后公司总股本的 5.00%。

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今日收到股东张希兰女士（以下简称“信息披露义务人”）出具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获悉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180,000 股，占剔除公司回购专户股数后公司总股本的 0.11%，本次权益变动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8,235,200 股，占剔除公司回购专户股数后公司总股本的 5.00%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

下：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1、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情况

信息披露义务人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股数（股）	减持股数占剔除公司回购专户股数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
张希兰	大宗交易	2023年2月6日	100,000	0.06%
		2023年2月10日	80,000	0.05%
合计			180,000	0.11%

2、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

信息披露义务人	股份性质	权益变动前		权益变动后	
		股数（股）	占剔除公司回购专户股数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	股数（股）	占剔除公司回购专户股数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
张希兰	合计持有股份	8,415,200	5.11%	8,235,200	5.00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8,415,200	5.11%	8,235,200	5.00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
注：上述表格中数据如有尾差，为计算时四舍五入原因所致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3、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2月13日